

1. 检查单：北京市应急管理局行政规范化检查单
2. 检查模块：涉爆粉尘企业
3. 检查项：涉爆粉尘企业安全设备设施
4. 对应职权编号：无
5. 检查内容：除尘系统采用是否正压吹送粉尘，且未采取可靠的防范点燃源的措施
6. 检查标准：
 - 6.1 铝镁等金属粉尘禁止采用正压吹送的除尘系统；其他可燃性粉尘除尘系统采用正压吹送时，应采取可靠的防范点燃源的措施。
 - 6.2 铝镁等金属粉尘企业除尘系统是否为负压；其他可燃性粉尘除尘系统采用正压吹送时，是否采取可靠的防范点燃源的措施。